

证券代码：002108

证券简称：沧州明珠

公告编号：2018-002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“聚乙烯（PE）燃气、给水管道产品扩产项目”
首期项目投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“聚乙烯（PE）燃气、给水管道产品扩产项目”的议案》，公司投资建设“聚乙烯（PE）燃气、给水管道产品扩产项目”。项目投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芜湖明珠”）；项目投资总金额为 32,000 万元人民币；项目分两期建设，首期项目在 2018 年 6 月之前建成投产；项目投资资金由芜湖明珠通过自筹解决。（《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“聚乙烯（PE）燃气、给水管道产品扩产项目”的公告》详见 2017 年 9 月 11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告 2017-055 号。）

截至目前，芜湖明珠投资建设的“聚乙烯（PE）燃气、给水管道产品扩产项目”首期项目相关生产设备调试完毕，完成了试生产，现已开始正式投产。

正式投产后，公司年新增 PE 燃气、给水管道产品产能 15,000 吨。生产能力的提高，将进一步缓解公司 PE 燃气、给水管道产品供不应求的局面，从而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，增强产品竞争力，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高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30 日